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持续督导人员通过查询公开信息发现，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之原”）的登记法定代表人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由黄天宙变更为蒋艳兰，能之原的《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蒋艳兰并非董事长，不符合能之原《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能之原的登记总经理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由黄天宙变更为蒋艳兰。前述变更法定代表人及登记总经理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也没有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主办券商持续督导人员通过查询公开信息发现，能之原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体情况如下：

（1）执行依据文号：（2019）粤 0112 民初 8665 号

案号：(2019)粤 0112 执 6928 号

执行法院：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其他规避执行

发布时间：2019 年 11 月 29 日

(2) 执行依据文号：(2019)浙 0681 民初 10945 号

案号：(2020)浙 0681 执 1297 号

执行法院：诸暨市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发布时间：2020 年 3 月 3 日

同时，公开信息显示，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向能之原时任法定代表人黄天宙发出了“(2019)粤 0112 执 6928 号”《限制消费令》，诸暨市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向能之原现登记法定代表人蒋艳兰发出了“(2020)浙 0681 执 1297 号”《限制消费令》。

对于前述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事项，能之原未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外，能之原也未能就《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记载的两项诉讼及其进展情况单独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之原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的情形。

3、除上述情形外，主办券商已经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2019 年 9 月 16 日分别就能之原的持续经营能力作出风险提示。据主办券商持续督导人员了解，能之原的经营情况在上述风险提示公告发布后并无好转，主营业务已经陷入停滞，主办券商再次就能之原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作出风险提示。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主办券商认为：(1) 能之原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形；(2) 能之原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的情形；(3) 能之原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能之原的持续督导的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能之原的公

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情况及其持续经营能力。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首创证券

2020 年 3 月 23 日